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周廷娥女士通知，获悉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周廷娥	非第一大股东，是一致行动人	2,000,000	2019年1月4日	2019年5月17日	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6.41%	补充担保

注：此次质押是为潘呈恭先生于2018年5月17日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质押业务提供担保，原质押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8-39号公告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周廷娥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1,223,81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23%；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28,223,816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0.3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53%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交易协议书；
 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。
- 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9日